

飛石穿窗扑爆頭殺司機

重4公斤「射入」行駛中7人車 警查石從何來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長沙灣西九龍走廊昨日清晨發生罕見奪命意外，一塊重達4公斤懷疑花崗岩石，有如炮彈般迎面打穿一輛行駛中7人車的擋風玻璃射進車內，為退休警員的司機避無可避，右臉被石頭重擊當場斃命。警方正調查殺人石頭來源，不排除是由其他車輛跌出、或從附近大廈外牆及天台墜下，呼籲駕駛人士如有汽車攝錄儀拍攝到案發過程或相關資料，可與警方聯絡。



警員即場檢走一塊大石頭化驗。



西九走廊長沙灣段車禍現場。可見肇事車輛車窗被擊穿一大洞。



男死者譚志強生前熱愛桌球。



死者妻及子女到場認屍，神情哀傷。

死者譚志強，59歲，是一名退休警員，事發前剛駕車送妻到港島上班，之後取道西九龍走廊擬返回梨木樹邨住所，不料途中出事。西九龍交通部署理總督察辛倫欽表示，事發昨晨6時50分，現場是西九龍走廊西行線近宇晴軒段，上址有兩條行車線，事主當時駕車沿快線行駛，途至宇晴軒對開時，突然被一塊石頭打穿擋風玻璃擊中面頰，7人車頓陷無人駕駛狀態，其後撞向慢線石壁停下，現場並無煞車痕跡。尾隨駕駛人士發現報警，但救護員到場證實事主已當場死亡，毋須送院。

兇石狀似建材 警檢「車CAM」徹查

辛倫欽指，涉事石頭約15厘米長、闊和厚均約10厘米，呈長方形，重約3公斤至4公斤，狀似建築材料的花崗岩。據調查所得，事主車輛被擊中時與撞壁位置相距約100米，而於距離撞壁位置前50米，警員亦在快線路面找到一塊約5厘米立方的相似石塊。初步不排除石塊是其他車輛運送時跌出，故呼籲其他駕駛人士，如目擊意外或有俗稱「車CAM」的汽車攝錄儀拍到事發過程，應立即與負責調查的西九龍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聯絡，電話為：2773 5200。而事主的7人車亦裝有「車CAM」，警方已檢走錄影資料調查。

面骨盡碎 傷口入骨十厘米

現場消息稱，死者被石塊直接擊中右邊面頰致面骨盡碎，傷口深入顱骨近十厘米，石塊事後跌在死者腳下。有調查人員指現場路段限速70公里，加上時值清晨，車速應不慢，石塊擊入車內力量有如「炮彈」，司機根本來不及反應，避無可避。

有保險業人士指出，假如能確定殺人石頭的來源，例如由貨車跌出，事主家人可向對方車輛的第三者保險索償；假如石頭是由附近大廈跌下，亦可向涉事大廈的「樓宇第三保」索償。不過，如果不幸找不到元兇，意外的死傷者及其家屬仍可向社會福利署的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計劃（俗稱「車手獎」），尋求經濟上援助。

300磅力「突襲」避不開防不了

「咁大力打過嗰，真係避無可避，亦防不勝防！」英國機械工程師學會院士盧覺強指出，以殺人的大石重約10磅（4公斤），而事主私家車以時速約70公里在快線行駛計算，相信該大石以最少300磅（136公斤）的強大力量撞落擋風玻璃，擊中司機頭部足以致命，而且難以提防。盧覺強又指出，一般車輛的擋風玻璃只能抵受約100磅（45公斤）的撞擊力，或如風雨、細小沙石的撞擊，但今次意外中的石塊體積大，普通擋風玻璃無法抵擋。他說面對這些突如其來的情况，司機難以作出反應，即使及時發現扭軚轉向，亦有可能撞到其他車輛或撞壁引致意外。

盧覺強續稱，他印象中過往只聽聞車輪甩脫飛彈擊中擋風玻璃的意外，形容今次事件的確十分罕見。估計大石除了可能是由附近建築物跌下之外，亦有可能是由泥頭車等運載貨物的車輛跌下釀成意外，又或是石頭早已跌在路面上，但前方有重型車輛行駛，重型車尾輪採仔輪設計，有機會石頭被攝入輪轆再拋起飛後出事。

盧呼籲司機切勿跟車太貼，建議如發現前方有重型車輛，最少要預留約5架巴士長度的行車距離，一旦遇上前方有雜物飛出時，可及時煞車或扭軚閃避。而若一旦未能閃避，車輛距離較遠，撞擊力亦相對較弱，造成的傷害亦較輕。 ■記者 杜法祖

近年行車遇「天降橫禍」事件簿

日期	事件
2015年2月19日	載有逾三十名韓國遊客旅遊巴士途經淺水灣道時，一塊大石疑被強風從山坡吹下，擊穿旅行車窗跌入車廂，車上一家四口受傷。
2012年1月8日	將軍澳隧道公路一輛行駛中垃圾車兩輪先後鬆脫，其一越線彈飛擊爆客貨車擋風玻璃，車上5人全傷。
2005年11月4日	九巴空調巴士經城門隧道往沙田，甫出隧道不遠疑被飛石擊中上層擋風玻璃，一名安坐上層車頭的男子被碎片割傷手。
2003年6月20日	一輛拖車拖着故障貨車沿元朗公路行駛，其間貨車右前輪甩脫，撞爆逆線客貨車擋風玻璃插入車內，擊殺後排乘客。

資料來源：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

載物不危他人 司機有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有指殺人大石疑由運載建築廢料的貨車跌下，運輸署發言人指根據法例第三百七十四G章《道路交通（交通管制）規例》第五十七條，司機須確保負載物已適當地固定在車輛上。該規例第五十八條亦規定，司機必須確保負載物的重量、分類包裝及調整，無論何時均不會對任何人造成危險，亦不會對道路或對公共或私人財產造成損害。違例者被定罪可罰款5,000元及監禁3個月。

此外，為協助業界了解規例，運署制訂了《車輛載貨守則》，就載貨安全的不同範疇提供指引，例如司機應選用車身欄板有足夠高度的貨斗，運載大量而鬆散的貨物（如碎石和廢料等），而貨物亦須蓋好並將篷蓋繫緊，以防外跌。根據警方數字，截至去年8月止，司機因載貨不穩而遭檢控人數有650人，前年則有891人。

女兒：母接死訊極自責

西九龍走廊罕見意外死者譚志強，59歲，據悉為退休警員，他與妻育有兩名子女，子女均已出身工作，一家四口同住荃灣梨木樹邨。據悉譚任職警隊時駐守新界區，約10年前因身體狀況而提前退休。警方發言人表示，警隊福利服務課已聯絡有關人員的家人，並會向他們提供適切協助。事發前譚駕駛其7人車接載妻子到西營盤一家護老院上班，及後獨自駕車取道西九龍走廊返家途中出事。其妻事後接獲警方通知到場助查時傷心激動，隨後與兩名女兒再到葵涌殮房辦理屍手續。譚的女兒表示，昨晨準備上班時，突收到警方通知其父因交通意外出事，她指母親接獲父親的死訊後非常自責。

波友嘆「嗶日先傾完偈」

譚在網誌中透露自己嗜好打桌球、唱卡拉OK和游泳，他一名桌球「波友」對譚離世感到難過，稱「唉……嗶日先響WhatsApp傾偈。」該名波友說，譚退休後不時到荃灣一間桌球室打波消磨時間，為人健談，不過甚少聽他提及當差時的往事。

該桌球室負責人表示，譚每周到來幾次，為人風趣幽默健談，更不時請員工及波友飲茶，人緣甚佳，是波樓中的「開心果」。昨日聞悉其出事，整個波樓一片愁雲慘霧，眾人對其離世均感惋惜。 ■記者 杜法祖

墮樓男倒插入車廂 司機乘客嚇呆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福強、杜法祖）西九龍走廊昨晨發生巨石砸穿7人車擋風玻璃擊斃司機意外，不到12小時，無獨有偶，昨傍晚灣仔駱克道亦發生罕見意外。一輛行駛中7人車遭墮樓男子倒置插入車頭擋風玻璃跌入車廂身亡，死者上半身更一度伏在司機位旁乘客大腿上，司機與乘客飽受驚嚇之餘，手腳亦壓傷，同需送院治理。警方正調查死者墮樓原因。

伏屍前座客大腿 極恐怖

現場為駱克道近馬獅道交界鬧市，根據車輛登記資料顯示，被壓毀7人車屬華人置業旗下公司擁有，公司其中一名董事為「大劉」劉鑾雄女友陳凱韻（甘比）的胞

姊陳詩韻。事發昨日下午5時許，該輛7人車駛至上址燈位前快線，車頭擋風玻璃突傳來巨響，碎片橫飛，姓麥（43歲）男司機急刹車，赫見一名身穿黑色短袖上衣男子疑由附近大廈高處墜下，倒置插入擋風玻璃跌入車廂，剛好伏在前座姓黃（49歲）男乘客大腿上，場面恐怖，司機嚇得落車呼救，男乘客則疑腳部被壓傷，加上受驚呆坐車內。

據附近目擊恐怖一幕的姓李女店員指，當時突驚聞一聲巨響，望出馬路赫見一名男子倒插在一輛7人車的擋風玻璃上，僅雙腳外露，消防員趕至救出前座男乘客，「救出嗰嗰嗰成個人都好似嚇親咁，無晒表情……」消

防員又將該名倒插在擋風玻璃上重傷男子救下送院，惜不久證實死亡。7人車司機及乘客分別手腳輕傷，同送院救治。

現場消息稱，墮樓死者是一名李姓（29歲）男子。警員在附近駱克道369號「置家中心」22樓天台檢獲疑屬他所有的風褸、銀包及證件等，相信他從上址天台墮樓，案件無可疑。由於無發現遺書，警方正調查其墮樓原因。

去年10月17日傍晚6時許，有一輛價值近200萬元的平治豪華房車駛經荃灣海街時，被一名由附近大廈高處墜下的20歲青年插穿車頂天窗，直墮尾座乘客位上身亡，幸當時尾座無人，60歲司機嚇得跳車呼救。警員其後相信墮樓青年因財困及生活問題自殺。

防止自殺求助熱線：

- 社會福利署熱線：2343 2255
-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：2896 0000
-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：2389 2222
- 生命熱線：2382 0000
- 向晴熱線：18288
- 東華三院芷若園熱線：18281
- 醫管局24小時電話（葵涌醫院精神健康熱線）：2466 7350



墮樓男子倒插入車廂，僅露出雙腳。 布圖片

六合彩 MARK SIX
1月12日(第16/005期) 揭珠結果

8 13 15 35 44 45 47

頭獎：—
二獎：\$2,492,050 (1注中)
三獎：\$111,680 (59.5注中)
多寶：\$24,043,135

下次揭珠日期：1月16日

經理「佔」時涉攻擊警網站拒認罪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年輕市場項目經理疑於前年非法「佔領」行動期間，對香港警務處網站的網絡伺服器發動攻擊，被控一項刑事毀壞罪及有犯罪圖取用電腦的交替控罪。被告昨日否認控罪受審。辯方稱，警方在拘捕被告前曾威嚇他，指若他承認犯案就「淨係拉你唔拉你女朋友」，又要他為警員商討後寫下的「口供」簽名作實。

被告郭玉衡（26歲），被指於前年10月3日在其元朗寓所，於1分鐘內以DDoS攻擊警務處網站逾1,400次。科技罪案組警員葉偉全昨供稱，警方憑網絡位址追查被告的住址，上門搜查期間被告承認曾於高登討論區或facebook按下一個網址，但不以為意關掉。但辯方聲言，警方當日突於夜半

蘋果涉侵大劉私隱 最後一次押後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《蘋果日報》於2013年報到澳門前運輸工務司司長歐文龍涉賄案時，涉未經同意刊登華置大股東劉鑾雄的醫療報告，事後遭律政司票控違反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。案件昨日預審時，控方再申請將案押後兩個月，因需時另邀澳門法律專家。裁判官將案押後至3月初再訊，惟多次提醒此乃最後一次押後。